



台中北屯貴格會

主後 2018 年 10 月 28 日 第 2091 期週報

聖工委員會

全職侍奉同工
社服部負責同工
關懷部小家長
事工部小組長
敬拜禱告關懷團長

全職侍奉同工

主責牧師林和明
助理傳道高浩倫

禱告關懷部

吳桂祝 師母

社會服務部

台灣家庭關懷協會

關懷部

兒童家長
路加家長 周麗湘
多迦家長 林 綢
恩典家長 吳秋嬌
提摩太組 楊維軒
社青家長 林麗蓮

事工部

財務組長 周麗湘
文宣組長
總務組長 邱琨棟
活動組長 林麗蓮
資訊組長 陳文賢

敬拜讚美團

團長：吳桂祝師母

週報編輯

高浩倫
邱琨棟 邱琨棟

主日禮拜程序

宣讚禱奉關迎讀講祝
召美告獻懷新經道福

關懷與代禱 彼此相顧 激發愛心 勉勵善行 來十 24
主阿！我們要復興！我要參與在其中！活出基督的愛！

讓我們彼此歡迎回到愛的靈家團聚敬拜主，以「神國度 321 理念」來榮神益人。讓我們對內彼此建造落實相愛互為肢體，對外廣傳福音與人分享神的愛。

恭賀本週壽星 1 日陳憲緯 2 日林仁愛

祝福你/妳 生日喜樂滿滿 壽比瑪土撒拉 福如亞伯拉罕

靈家訊息

1. 提醒有與人分享福音見證者請記得貼上福音樹葉。
2. 感謝主！王護倫傑妹考取褫姆證照，願主賜福前面的路。
3. 本週五(2 日)是林仁愛姐妹 80 歲生日，禮拜後其子女有預備餐點與大家分享喜悅，請家人們留步一同享用。
4. 為預備教會六十週年慶，請弟兄姊妹提供歷年照片資料，交給高傳道預先整理。
5. 十月底開始牧師隔週在提摩太小家分享家庭婚姻專題，本週(11/3)主題為男女大大不同，邀請家人們一起參加。
6. 教會舉辦「攜手共老長者俱樂部」，時間為每週三早上 9-12 點，邀請 65 歲以上長者(不限信仰)參加，一同顧健康、顧心情、顧關係、顧家庭、顧信心，請弟兄姊妹邀請親友、鄰居參加。65 歲以下者歡迎來當義工協助活動。請為 9-10 月正式進行與市政府社會局合作試辦代禱。
7. 請為 11 月 24 日愛家公投三案，有超過五百萬人同意而通過代禱，一人至少拉 20 票，來投同意票。九合一投票和公投投票在同一個地方，請主動跟選務人員說要領公投票，領 10、11、12 案，並蓋同意。
8. 請為教會經常費的需要代禱，求主預備足夠有餘。

2018 主題：興起·發光

我們的願望是：

人人在這大家庭彼此相愛、一同學習，充滿歡笑並享受和諧的生活使人人經歷神

我們教會的異象—完成託付：

宣教---自己蒙福傳給人

敬拜---人人敬拜獨一神

團契---同心合一相扶持

訓練---心意更新守正道

服侍---把愛帶給每個人

我們教會的理念~~國度 321：

三個基礎：耶穌是我的榜樣

聖經是我的準則

聖靈是我的引導

二個核心：讓耶穌做王

讓耶穌得著一切的榮耀

一個目的：建立屬神的體系

本會宣教事工關懷支持：

台灣家庭關懷協會、網路事工、宣教

教會創立於 1960 年 7 月 10 日

1980 年 7 月 27 日設立台中家庭協談中心

2001 年 5 月 27 日成立台灣家庭關懷協會

教會/2231.9915 協談/2233.9009

協會/2232.8033 傳真/2233.9017

會址/台中市 40646 北屯區衛道路 112 號

教會資訊網址 <http://www.tcfc.tw/>

教會資訊網址 <http://tcfc.twfc.org.tw/>

協會資訊網址 <http://tfca.twfc.org.tw/>

網路通信 Email: tcfc.tw@msa.hinet.net

FB <http://www.facebook.com/tcfc.church.3>

天父每日應許 <http://tcfc.tw/ed/>

支援聖工奉獻(可扣抵所得稅)請用

台中北屯郵局帳號 700-0021351-0071231

戶名/台灣基督教貴格會北屯教會

台中銀行北屯分行 053-0639 帳號 087-28-0016231

戶名/基督教貴格會台中北屯教會

郵撥第 22416511 號台灣家庭關懷協會帳戶

聚會時間

主日禮拜※禮拜日早上 9:00 在禮拜堂

假日兒童營※禮拜日早上 9:00 在活動中心

守望小組※週三早上 8:30 在餐廳

禱告會※週四晚上 7:30 在活動中心

青年小家※週六晚上 7:30 在活動中心

關懷小家聚會時間及地點各家決定

聖工委員會※每月第一主日中午 12:00



台中郵局許可證
第 390 號 印刷品



我的教會APP
Android系統
加入會員選
北屯貴格會



我的教會APP
iOS系統
加入會員選
北屯貴格會

教會週報



每日應許



收件人：

寄件人：40646

台中北屯區衛道路 112 號

台中北屯貴格會

電話：04-2231.9915

週報第 2091



上週信息：最好的朋友：耶穌

經文：路加福音四 16-21

講員：高浩倫傳道

《至好朋友就是耶穌》是我們耳熟能詳的詩歌，就算不是基督徒，也都聽過，在我們的生活當中。耶穌，有在我們的生活當中嗎？

耶穌，離我們並不遙遠

路加福音四章描述耶穌在曠野受試探後開始傳道，祂在各會堂裡教訓人、在安息日，照祂平常的規矩進了會堂，站起來要念聖經。會堂是各處猶太人於安息日敬拜神、平常日子用作教育和處理公眾事物的地方。這些舉動都是當時的以色列人平常做的事情，耶穌成為人，用當時生活的方式，融入在當中。現在仍然一樣，耶穌用我們可以了解的方式來認識祂，如果有天看到耶穌在通訊軟體加我好友，你會是什麼反應？耶穌跟你很有距離嗎？你對祂有沒有感覺？祂的關係又如何呢？

好朋友幫助我們、照顧我們的需要

耶穌成為好朋友，祂貼近我們的生活，解決我們的難題。耶穌在會堂讀以賽亞書，說：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並進一步解釋、宣告那位拯救者就是祂自己。

我們相信唯有耶穌，能夠真正醫治我們破碎的心，帶給我們生命的釋放。我們把我們的盼望放在什麼上面？是暫時的人事物、還是我們手裡所擁有的知識、能力、工作、夢想或才華嗎？我們願意承認我們是一個在綑綁中，需要幫助的人嗎？

我們的需要是什麼？是不是帶到耶穌面前了，還是自己仍背負著。聖經中許多病人、困苦人靠近耶穌，因為想要耶穌解決他們的難題，耶穌也一一回應：瞎眼的呼求耶穌：大衛的子孫，可憐可憐我。患血漏的婦人摸耶穌的墜子，病就得好。我們是不是好像找朋友幫助一樣，找耶穌來幫助自己呢。

耶穌要成為我們好友，我的反應如何？

在 22 節，當耶穌宣告祂的身份後，眾人當下的反應：(1)稱讚。(2)覺得奇怪。(3)質疑祂的身份與出身。耶穌後來遭到這些拿撒勒人厭棄，不相信祂就是所應許要來的彌賽亞。當耶穌說，我知道你的困難，我要幫助你，加個好友吧。我的反應又如何呢？(1)封鎖。(2)加入，回個讚（然後就不關我的事了）。(3)加入好友，但關閉提醒。我們知道耶穌有能力，

但我們要做一件事情，就是邀請耶穌陪伴在我們生命中，當我們面對嚴重的問題，不妨邀請耶穌來到我們的生活現場，這會是經歷神蹟的開始，讓耶穌成為我們的朋友。

成為好友，我們如何跟祂相處呢？

不要已讀不回，要有互動、交流。在約翰福音十五 13-15 節，耶穌說祂是為我們捨命的好朋友，我們知道耶穌為我們捨命、為我們死，不過，朋友是互相的，我們也為祂死，為祂活，我們為祂活，就是遵行祂的命令。然而少有基督徒跟耶穌的關係是正常的，我們跟耶穌之間沒有愛情，更談不上友愛，談到耶穌時，我的心中是否有些波動，甚至興奮嗎？耶穌說，我們需要跟祂有感情；也願意回應祂、聽祂的話。

朋友的特點，是真情流露，無話不談。耶穌在約翰福音十五 15 節稱我們為朋友，而不是僕人，好的僕人雖然知道主人心裡想做的事，知道主人想喝茶，就給他泡茶、想吃飯，就給他備飯，但主人跟僕人只有傳達命令、執行命令。而我們跟耶穌是無話不談的朋友，這是一種平等的交流，耶穌講：「我從我父所聽見的，已經都告訴你們了」，所以我們不必去猜測，祂已經主動都跟我們說了。

酒逢知己千杯少，話不投機半句多，我們跟耶穌有沒有話可以講？我們跟耶穌要有真實、正面的感情。這需要培養，就像跟所愛的人很多話可以講，戀愛中的兩人，話題很多，對方講什麼話都很好聽，也把自己的事都跟對方說。

馬大在接待耶穌的時候為事忙亂，可是她有一個優點，就是直接去跟耶穌說了她的抱怨，耶穌也馬上回應她，他們之間是真實、不虛假的關係。

多多禱告與神交談。讀經是神跟我講話，禱告是我跟神講話。禱告有一個重點，就是迫切的態度，路加福音十一章 5-8 節，耶穌用人向朋友借餅的比喻描述禱告，我們向上帝禱告，通常會像祈求祂、讚美祂、跟情人說話、跟我們天上的父親講話等等，但這裡耶穌告訴我們禱告像借錢，正是因為知道自己的不足、是一個一無所有人，才會情詞迫切的求，因為迫切，就照所需用的給。

「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誰是你的朋友，就決定你這個人生活實際的內容。耶穌說要讓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壓制的得自由，期盼我們都讓耶穌成為我們的朋友，如祂所說：如今這經應驗在我們耳中，經歷有耶穌為朋友這極大的祝福。👉👈



基督徒應否慶祝「萬聖節」？

每年10月31日的「萬聖節」，究竟它的起源是從何而來呢？基督徒又應否慶祝呢？

原來「萬聖節」(Halloween)，又稱為「萬聖夜」，是「All Hallows' Eve」的縮寫。「Hallow」源於中古英語的「halwen」(意思是「使…神聖」，「視為神聖」)，而「萬聖節」是天主教慶祝11月1日的「諸聖節」(All Saints' Day / All Hallows' Day)的前夕，是紀念所有已經死了的聖人(All Hallows)。這節日主要流行於美國、加拿大、蘇格蘭等的西方國家，有部份區域仍然稱「諸聖節」為「Allhallowmas」，意思是那一天紀念所有的聖人，要舉行的彌撒儀式(Mass)。

「萬聖夜」起源於不列顛的「凱爾特人」，或稱「塞爾特人」(「Celts」，居住在愛爾蘭、蘇格蘭和英國北面)的傳統節日。「凱爾特人」的夏季在10月31日結束，而11月1日便是冬天的來臨，也是他們的新年。那天他們會舉行「森夏」(Samhain)的筵席。「凱爾特人」相信在10月31日的晚上，死人的鬼魂會離開陰間，在世間到處遊走、尋找替身。為了嚇走邪惡的鬼魂，「凱爾特人」會戴上面具，打扮成巫師或鬼怪。當晚巫師會為人們進行異教儀式，有大型的營火會，也會將動物和人作為祭物獻給「森夏」，以驅趕鬼魂。所以那一晚就分外危險，被稱為「死人之日」。這傳說與中國的「中元節」(或稱「盂蘭盆會」，俗稱鬼節)類似。

後來在主後834年，教皇「格列哥里三世」(Pope Gregory III)將11月1日改為「諸聖節」(All Saints' Day)，記念所有殉道的聖徒(諸聖)的日子。而10月31日就是「諸聖節」的前夕。

「萬聖節」通常與靈異的事物聯繫起來，如：亡靈、精靈、鬼怪、巫婆等。那一晚，小朋友會穿上恐怖的服裝，戴上面具，扮作小鬼、喪屍、吸血鬼、神仙、海盜，近年亦有扮作電影明星和英雄人物，挨家挨戶的去按鈴，然後大叫一聲「給糖吃，不然就搗蛋」(Trick or Treat)，應門的人就會把糖果送給小朋友。

近年，這節日成為了商人謀利、促使消費、狂歡作樂的日子。很多

商店也會推出各式各樣的商品和活動，如：南瓜燈籠、設計恐怖的糖果、服裝、面具，來吸引人去購買和參與。甚至有幼稚園、小學、私人會所和機構，也會舉辦化妝扮鬼的比賽或派對，小朋友送糖果的活動。

《聖經》說，人是由創造天地宇宙萬物的神，按照祂的形像來創造，唯獨人才有「靈魂」，而一切動物和生物卻沒有「靈魂」。並且，這位創造天地、宇宙萬物的神，原是我們天上的父親，祂稱為「萬靈之父」。

神賜給人「靈魂」，是極之希望我們能夠只單單敬拜這一位「獨一的真神」，而不是敬拜魔鬼邪靈。就如主耶穌說：「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祂。」(太四10)

若神的兒女說：「我們不是敬拜魔鬼邪靈，只是當作化妝派對，玩玩而已，不影響別人，無傷大雅吧！」

但在《聖經》—「神的話」的指引和原則下，基督徒(屬神的人、天父的兒女)應當有智慧去判斷：既知道神是忌邪的、公義的、可畏的、獨一的真神；又知道我們行事的原則是：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造就人」而行。這樣，我們是基督徒，該知道應否慶祝「萬聖節」了！

《聖經》說：

「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所以你們要成為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利十一44)

「不可偏向那些交鬼的，和行巫術的；不可求問他們，以致被他們玷污了；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利十九31)

「你們務要從他們(不信的人)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我要作你們的父，你們要作我的兒女。」(林後六17~18)

「外邦人所獻的祭，是祭鬼，不是祭神；我不願意你們與鬼相交。」(林前十20)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處。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無論何人，不要求自己的益處，乃要求別人的益處。所以你們或喫或喝，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十23~24、31)

(文章來源：基督教今日報 <https://cdn-news.org/news/15724>)